

# 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不良信用行为扣分通知书

台建信评〔2018〕13号

深圳市国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据《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评价标准》，在2018年6月21日的项目开标会检查中，发现你公司在台山市第一中生活楼建设工程项目中存在下列违规行为，现决定对你公司扣30分：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工程施工)评价标准(A2)	子序号	内容	扣分
	1-18	以受让、借用、涂改、盗用、伪造资质证书、印章、图鉴、签名等欺骗手段或弄虚作假的方式参与招投标活动或进行工程建设相关活动的	30

如对扣分有异议，需在三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书面申诉，逾期将不予受理。

台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年7月24日